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3學年度  
護理科學生手冊

## 目 錄

壹、 辦學目標與理念-----	1
貳、 護理教育的核心素養-----	1
參、 課程設計與特色-----	1
肆、 113 學年度課程地圖-----	3
伍、 畢業學分與門檻 -----	4
陸、 護理科夜間時段重補修課程開課規範-----	4
柒、 護理科各類考試-----	4
捌、 各類專業教室使用須知-----	6
玖、 科討論室設備及使用辦法-----	8
壹拾、護理科學生班規-----	9
壹拾壹、 各年級重要進程-----	10
壹拾貳、 實習相關事項-----	11
壹拾參、 應屆畢業生護理師執照考試 / 升學考試相關資訊-----	14
附錄一、護理科 113 學年度課程標準-----	15
附錄二、護理科 112 學年度課程標準-----	16
附錄三、護理科 111 學年度課程標準-----	17
附錄四、護理科 110 學年度課程標準-----	18
附錄五、護理科 109 學年度課程標準-----	19
附錄六、護理科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	20
附錄七、護理科國考科目成績考核辦法-----	21
附錄八、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22
附錄九、護理科學生實習規則-----	24
附錄十、護理科學生實習請假辦法-----	26
附錄十一、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辦法-----	28

## 壹、 護理科辦學目標與理念

乃秉持「仁心德術、博施濟眾」的校訓精神，培育學生成為社會民眾及病人與家屬信任之的基層護理人員。即透過五年的專業養成教育，訓練學生具有尊重愛人、關懷生命、崇德辨惑、術有專精等特質或能力，提供護理服務以達到促進民眾之健康或預防疾病、治療疾病或恢復健康、身體功能復健等目標。

### 1. 尊重愛人

- (1) 尊重自己，自律自愛。
- (2) 尊重個人的獨特性，理解個人具不同的價值觀、信念與行為。
- (3) 尊重並接納不同族群、文化的風俗習慣。

### 2. 關懷生命

- (1) 能支持並陪伴照護對象（個人及其家庭成員、社區民眾）。
- (2) 能維護照護對象的權益。
- (3) 關懷與人的健康照護議題相關的社會變遷與現象。
- (4) 關懷各族群多元化的健康議題。

### 3. 崇德辨惑

- (1) 能達到負責任、誠懇踏實及忠於職守的職場工作態度要求。
- (2) 具備倫理素養，明辨是非，並運用相關的原理、規則去解決問題。

### 4. 術有專精

- (1) 具備護理專業知識及一般照護技能，並在護理專業發展過程中持續地自我成長。
- (2) 將整體性照護概念運用於護理實務中。
- (3) 運用護理過程提供個別性與連續性的護理。
- (4) 在工作中能發揮溝通及團隊合作的專業角色功能。

## 貳、 護理教育的核心素養

護理科教育目標在培育學生十大核心素養，包括：基礎生物醫學科學、一般臨床護理技能、批判性思考能力、倫理(ethics)、克盡職責性、終身學習、關愛、溝通與合作、資訊與科技及美感與創新等，為達上述目標，教師將落實將此十大核心素養予以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中。

## 參、 課程設計與特色

護理科設計之五專課程共分為「共同科目」、「基礎醫學」及「護理專業」三大類，如表一護理科三類課程。首先，學生自專科一年級上學期起主要先修習「共同科目」，以接受人文素養之培育、訓練思辨能力，作為日後進一步學習專業相關知識的基礎；一年級下學期後陸續增加「基礎醫學」（主要安排在二年級）、「護理專業」（主要安排在三年級及四年級上學期）等課室教學之課程；而二下暑期及四下、五上則安排學生校外各科護理實習，學習路徑見下圖 1:護理科五專課程地圖。此外，為擴大及涵養學生一般及專業知能，本科也提供多元化之通識教育及護理專業選修課程（見各學年度各年級課程標準），以期達到培育學生畢業後即能考取職業執照，成為民眾、病人及家屬信賴之基層護理人員。

表一、護理科三類課程

共同科目	基礎醫學	護理專業
1. 語文領域	1. 解剖學	1. 基本護理學
2. 數學領域	2. 生理學	2. 內外科護理學
3. 社會領域	3. 病理學	3. 產科護理學
4. 自然領域	4. 營養學	4. 兒科護理學
5. 藝術領域	5. 微生物及免疫學	5. 精神科護理學
6. 生活領域	6. 藥理學	6. 社區衛生護理學
7. 體育領域		7. 專業問題討論
8. 服務學習課程		8. 護理行政
9. 通識教育選修課程		9. 各科護理實習
		10. 護理專業選修課程
		11. 跨領域課程

本科課程具下列五大特色：

(1) 系統化與專業化

考量學生的學習能力，遵循由淺入深的原則，以一年級的共同科目（通識教育課程）為基礎，帶領學生由護理基礎課程之「護理學導論」課開始認識「人」、「環境」、「健康」、「護理」的整體關係概念，配合基礎醫學課程（二年級）的知識，再進入各類護理學課程（三、四年級），使學生能有系統的學習。

(2) 理論與實務結合

學生修畢各專業護理學課程後，須進入臨床或社區實習，使其將課室學習運用於實務，達成課室與實務學習相整合。

(3) 多元教學策略

透過講述、討論、小組合作及設計以臨床案例情境為導向的教學方法或策略，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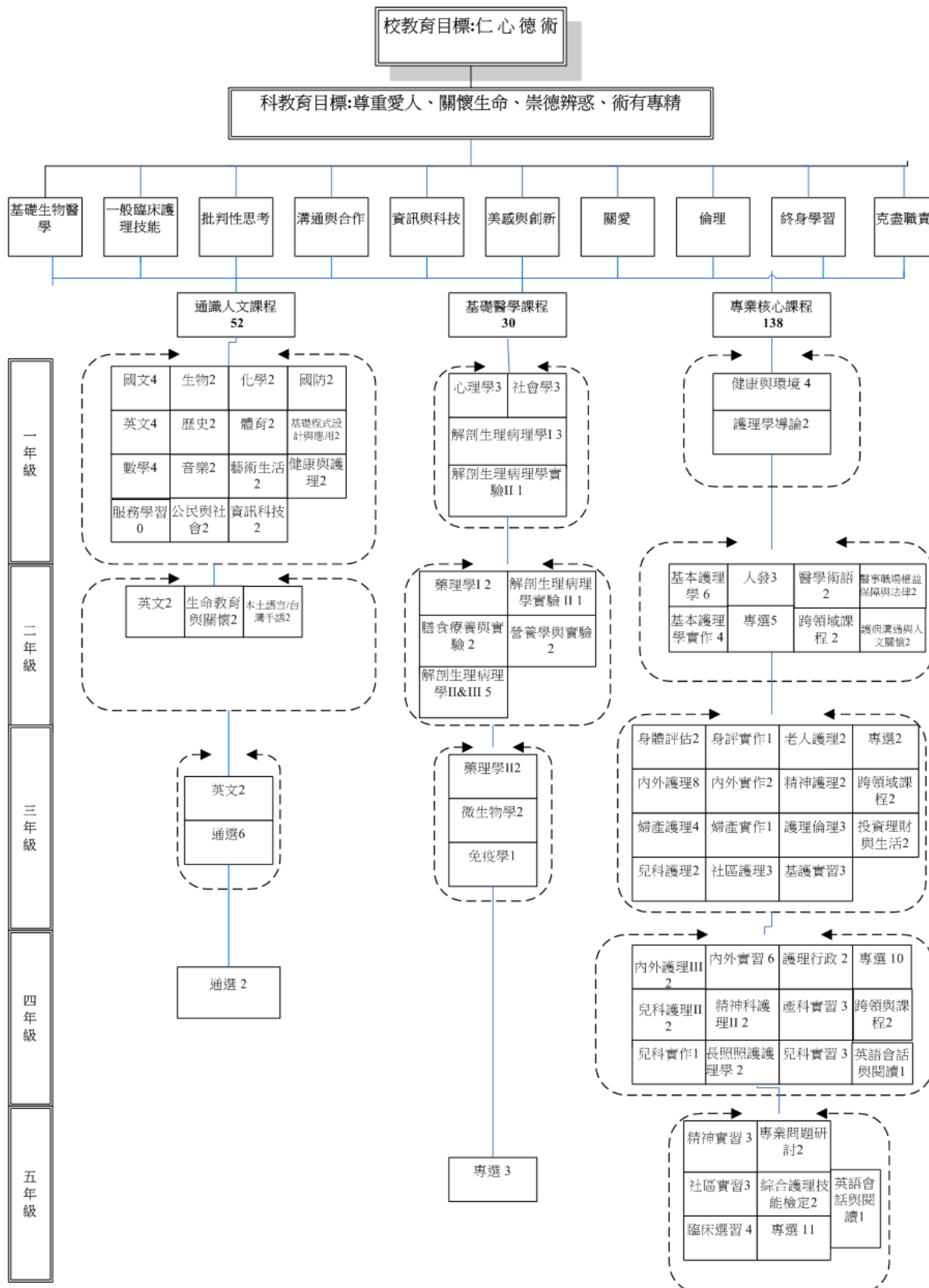
(4) 社區為導向，實踐尊重生命與社會關懷

縱向連結服務學習與生命關懷及社區服務學習等課程，提供學生偏遠地區及弱勢族群的健康照護服務機會，使學生學習尊重生命與實踐社會關懷。

(5) 正式課程外，亦重視非正式課程及潛在課程

辦理專業技術鑑定活動、安排各類體驗課程，重視師生關係，鼓勵學生參加社團活動、擔任志工等。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 五專課程地圖



## 伍、 畢業學分與門檻

113 學年度入學新生必須在修業年限（五至七年）內完成 220（包含必修、選修）學分。另外，本科訂有專業證照門檻，學生需於在學期間取得至少二項證照方得畢業，包括基本救命術（BLS）證照、BTLS、BLSI、EMT-1(初級救護技術員)、急救員同等擇一認列；YMCA 體適能、照顧服務員、勞動部丙級證照或其他符合科上認可的專業證照一張。

校級畢業門檻包括以下 3 項：

1. 英文畢業門檻:通過校外「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其他同等級語言能力測驗。
2. 電腦專業證照畢業門檻：Certiport ITS Python 國際證照。
3. 學生社團證照畢業門檻:通過本校「學生社團護照辦法」規定時數。

## 陸、 113 學年度課程標準

護理科的課程分為共同科目（通識教育）、基礎醫學與護理專業三大部分，113 年度入學學生必修與選修學分數列於下表。詳細 113 學年必修科目與學分表，如附錄一。

專別	入學年度	畢業學分	必修學分	選修學分
五專	113	220	162	58(含專業選修 50、通識選修 8)

## 柒、 護理科夜間時段重補修課程開課規範

- 1.申請時間：需於開學 2 週內完成
- 2.夜間重補修課程開課時段需與夜輔課程時段錯開
- 3.國考相關科目不可申請
- 4.當學期上課科目不受理夜間時段重補修課程開課
- 5.開學一個月內開課的暑修課課程不受理
- 6.授課教師需為護理科教師

## 捌、 護理科各類考試

### 一、 大會考/模擬考

#### (一) 注意事項

1. 以『答案卡』作答：一律使用 2B 鉛筆，修正答案，務必要使用橡皮擦。
2. 請帶學生證入場考試(若遺失或忘記帶者，可以使用其他有照片的證件代替)，未帶證件者該科不予計分，將請監考老師嚴格執行並註明。
3. 考試時間：每科目 60 分鐘，考試開始 15 分鐘後，才參與考試者不予計分；考試時間開始後達 45 分鐘才得交卷。考試時間結束後，立即繳交『答案卡』。
4. 學生桌面要清空，只可放學生證、筆、橡皮擦，包包書本一律放置教室前後。
5. 衝堂考的學生請於開學第一週至科辦登記，考試當天提早 10 分鐘至科辦報到。
6. 以下情況一律不予計分(請監考老師在點名單上註明原因，將請監考老師嚴格執行)：
  - A. 答案劃錯、學號劃錯、筆跡過重或過輕，導致讀卡機無法讀取。
  - B. 在答案卡上註記任何記號者。
  - C. 手機響或聽 MP3。〈將請監考老師予以註明〉
  - D. 桌面未清空，包包書本未放置在教室前後。〈將請監考老師予以註明〉
6. 加選生一律在加選班級考試。其餘學生需在自己原班考試，而非加選班級。
7. 電腦答案卡使用注意事項：請務必於『答案卡』上，用鉛筆寫上科目代碼、班級、姓名及劃上 8 碼學號、2 碼科目代碼。缺一不可。

## (二)大會考考試時間/考試範圍

### 1.上學期

開學第二週 W 四第 7 節			第三週 W 四第 7 節		第四週 W 四第 7 節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四年級
解剖生理 病理學 I	1.解剖生理病理學 III 2.二下-藥理學 I	1.產科 2.兒科	基本護理學 I、II 全部範圍(80 題)	內外科護理	1. 精神科護理 2. 社區衛生護理

### 2.下學期

開學第二週 W 四第 7 節			第三週 W 四第 7 節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國文	基本護理學 I	內外科護護理學 I	1.護理學導論 2.環境與健康	解剖生理病理 II	1.產科護護理學 I 2 微生物學

## (三)模擬考

1. 於五年級下學期舉行
2. 依照「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國考科目成績考核辦法」
3. 考試科目：基礎醫學（包括生理學、病理學、藥理學、微生物學與免疫學 50 題）、基護（包括護理原理、護理技術）及護理行政（50 題）、內外科護理學（50 題）、產兒科護理學（50 題）、精神與社區護理學（50 題）
4. 考試範圍：全範圍
5. 各科目綜合護理研討課程成績計算占比：
  - ① 各次模擬考試佔比，依當學期考試次數由授課教師共同決定。
  - ② 平時考核由教師評定，為隨堂小考、上課問答、學習態度等考核。
  - ③ 缺課時數達該科目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即達扣考標準，其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科考

1. 以當學期國考相關科目進行排考。
2. 科考時間訂於週四，第七節(15:10-15:40)。
3. 成績依學制做各班平均成績之排名並於公告於科上公佈欄。
4. 科考無故缺考者成績以零分計。
5. 衝堂考登記時間為該科目考前一週之週五，14:00 止，考試當週不受理登記作業，逾期不得登記及應考衝堂科目。
6. 為維護學生權益及考場秩序，考試規則依仁德考試規則辦理。

## (五)護理科大會考、模擬考補考申請登記辦法

1. 考試期間，同學因故請事假(限重大且突發之事件)、公假、喪假、病假(須有醫師證明)，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考。請事假、公假同學務必請於考試日前兩日、請病假同學於返校上課 2 日內繳交請假證明至科辦申請補考，逾期不得參加補考(例如：星期四的考試，事假同學須於星期一下班前完成登記)

2. 參加補考學生仍須依據考試規定攜帶[有照片之證件]查驗，未攜帶有照片的證件，一律不得補考。
3. 若學生登記**事先補考**，統一安排考試當天的中午 12:00~13:00 至科辦以原卷完成考試，並且以原始成績計算，逾期不候。
4. 若事後補考，則統一安排在該科目原本考試日期後 **2 個工作日** 的中午 12:00~13:00 至科辦完成補考，補考成績以六折計算。(例如：星期四的考試，於下星期一中午進行補考)，逾期不得補考，則以零分計算。

## 玖、各類專業教室及使用須知

### 一、護理技術教室

名稱	數量	名稱	數量
基本護理學技術教室	3 間	內外科護理學技術教室	2 間
產科護理學技術教室	1 間	兒科護理學技術教室	1 間
復能樂活教學中心	1 間	臨床護理技能教學中心	1 間

### 二、基礎醫學實驗室

名稱	數量	名稱	數量
化學實驗室	1 間(全校)	生物實驗室	1 間(全校)
營養膳食實驗室	1 間	微生物實驗室	1 間(全校)
人體科學教育館	1 間	生理學實驗室	2 間

### 三、護理科學生技術練習登記須知

#### (一) 練習時間

1. 每週一至四中午 12:00~12:50 為第一梯次；下午 4:10~5:00 為第二梯次。
2. 技術鑑定考前可依學生需求開放第三梯次 17:10~18:00。

#### (二) 登記使用時間

1. 依各專業課程授課教師討論後公告。

#### (三) 人數限制

1. 依各科技術課規定，由課程小老師負責開門，維持秩序。
2. 每組在結束前應提早 5~10 分鐘、將用物清點並歸回，並經課程小老師檢查後，才可離開，如發現不遵守規則、下次將不給予登記練習



#### 四、護理科實驗(專業技術)教室學生使用須知

##### 一、儀態

1. 進入專業技術教室，統一穿實習服；未製作實習服者依老師規定穿著。
2. 養成尊重病人的習慣，勿趴或坐在假病人身上或玩弄假病人的身體。

##### 二、儀器設備

1. 教室內各項模型、器材及設備，任何物品請勿任意移動或攜出。
2. 上課前（使用前）每小組組長請先檢查假病人各部分器官、零件是否完整，若有損壞，請立即告知老師，以便維修。
3. 上課及練習技術前、後須確實點班，並將點班櫃整理整齊（用物依點班本所列位置擺置，若發現凌亂及未整理，將罰服務學習）。
4. 用物數量有多或不足、損壞、遺失，請立即向老師報告。若未報告，經檢查發現時，由最後使用者或該班全體一起負擔賠償責任。
5. 回示教時若不使用假病人，請協助假病人坐於床旁椅上或工作桌櫃上（須以正常功能位置擺放）。
6. 練習時不要緊靠床沿或坐在床上。
7. 練習後，請將所用之物品，依正確處理方式清理整齊後歸位。
8. 儀器設備請依正確程序操作，若物品因故損毀，經老師認定可核銷者，依規定報銷；若因個人不當使用而造成物品損毀者，則照價賠償。
9. 布類髒污則報告老師，以便換取乾淨布類。

##### 三、環境維護

1. 遵守實驗室安全衛生之規定，除該科書籍、貴重物品外，請勿攜帶食物、飲料至技術教室(除礦泉水外)。
2. 教室內請勿大聲喧嘩、嘻笑、以免影響練習秩序。
3. 練習完將各組病床床頭對齊、環境維持清潔，不可留下任何垃圾。
4. 走廊不可放置任何物品及食物，包含飲料。
5. 使用完畢，離開教室前將冷氣、電燈電源及門窗關閉，老師檢查過後方可離開。

## 護理科討論室設備及使用辦法

護理科設有一間討論室，提供護理科師生使用電腦或討論，內設有 17 部電腦供本科師生使用。

### 護理科討論室設備及使用辦法

民國 103 年 09 月 02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儀器設備委員會通過

民國 103 年月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科務會議通過

- |   |
|---|
| <p>一、開放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 8：00～下午 8：00（例假日不開放）</p> <p>二、使用對象：本校護理科教職員、學生</p> <p>三、一般規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禁止攜入食物、飲料。</li><li>2. 禁止大聲喧嘩。</li><li>3. 不得有污損或破壞行為。</li></ol> <p>四、電腦使用規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護理科師生以教職員證、學生證登記使用。</li><li>2. 使用者進入時，請在門口電腦登記桌先登記，每個人以一小時為限，若欲繼續使用，需重新至登記桌之電腦重新登記。</li><li>3. 電腦使用以公務與課業為用途，禁止瀏覽社群網站、使用聊天軟體、玩遊戲、聽音樂、看影片、逛拍賣網站...等等。</li></ol> <p>五、違規處理：</p> <p>未依上述規定使用本討論室者，依校規、人事辦法處置，並暫停其使用本討論室 1 個月。</p> <p>六、若發生物品遺失、污損、毀壞等情事，應由使用人負責賠償事宜。</p> |
|---|

## 壹拾、護理科學生班規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學生班規

106年8月29日學生事務委員會草擬

106年8月30日通過科務會議

#### 一. 請假

1. 請假依學校請假規定辦理。

#### 二. 到校與點名

1. 請副班長第一節上課前完成點名，將未到者名單通知班導師。

#### 三. 勤勞教育

1. 確實完成打掃工作，衛生股長確實點名與記錄。

#### 四. 上課

1. 上課前將手機調為靜音並依班級規定放置於手機置放處。
2. 準時於上課鈴聲響時已經就坐及備好上課書本或講義等。
3. 確實按照座位表就坐，不可任意更換座位，任意更換座位以曠課論。
4. 各科小老師落實點名，將未到名單通知授課老師及班導，讓導師同學一起關心。
5. 認真上課，不可睡覺及閒聊。

#### 五. 注重禮貌、友善同學、說話言詞合宜、不說傷人與負向的話。

#### 六. 保持教室桌面及地面整潔，桌椅排列整齊。

#### 七. 確實使用環保餐具與杯子、做好垃圾分類。

#### 八. 請多喝開水，減少含糖飲料的攝取。

#### 九. 離開教室時，值日生要負責關閉教室冷氣、電扇、燈光、投影機等電源，放學時須全數關閉。

#### 十. 請大家展現護理科精神：做好自我要求與管理、團結合作、積極努力進取、以身為護理科學生為榮。

壹拾貳、各年級重要進程

年級	學習重點	重要活動	取得證照	備註說明
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應大專生活</li> <li>2. 了解護理科學生需有的自我要求與學習目標</li> <li>3. 基礎醫學、護理學導論之學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夜自習</li> <li>2. 新生開學訓練</li> <li>3. 迎新(護理科學會)</li> <li>4. 親師座談會</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英文門檻</li> <li>2. Certiport ITS Python 國際證照</li> <li>3. BLS 證照</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親師座談會請家長務必參與，以了解課程規劃與學校規定，以及導師班級經營方式。</li> <li>2. 各類證照輔導。</li> </ol>
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基礎醫學、基本護理學及實作課程</li> <li>2. 基本護理學實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免費夜間課輔</li> <li>2. 基本護理學技術考</li> <li>3. 加冠典禮</li> <li>4. 基本護理學實習醫院之選填</li> <li>5. 大體解剖校外教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英文門檻</li> <li>2. Certiport ITS Python 國際證照</li> <li>3. BLS 證照</li> </ol>	各類證照輔導
三	基礎醫學、各護理專業課程：內外科、身體評估、產科、兒科、精神科、社區衛生護理學及實作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免費夜間課輔</li> <li>2. 各科護理技術考</li> <li>3. 全國技能競賽儲備選手。</li> <li>4. 展翅計畫申請</li> <li>5. 學海築夢海外實習計畫申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英文門檻</li> <li>2. Certiport ITS Python 國際證照</li> <li>3. BLS 證照</li> </ol>	各類證照輔導
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外科、精神科、急重症護理、兒科護理學、長期照護及實作課程之學習。</li> <li>2. 校外實習。</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免費夜間課輔</li> <li>2. 專業能力鑑定考試</li> <li>3. 全年實習醫院之選填</li> <li>4. 各科護理技術考試</li> <li>5. OSCE 競賽</li> <li>6. 校外專業技能競賽</li> </ol>	進階急重症證照	各類證照輔導
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校外實習</li> <li>2. 護理師國考</li> <li>3. 就業輔導</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免費夜間課輔</li> <li>2. 校外專業技能競賽</li> <li>3. 考照輔導與衝刺班</li> <li>4. 就業博覽會</li> <li>5. 醫院面試</li> <li>6. 科學會送舊</li> <li>7. 畢業典禮</li> </ol>	護理師證照	護理師證照輔導

## 壹拾參、實習有關事項

### 一、實習前相關修習學分數規定：

1. 五專基本護理學實習前，應修畢『護理學導論、基本護理學（I、II）、基本護理學實作（I、II）』，方能實習。
2. 基本護理實習未修畢通過者，無法進行全年各科護理學實習。
3. 專業能力鑑定考試未過者，將不得進行全年各科護理學實習，詳細辦法見「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考試辦法」。
4. 進行全年各科護理學實習前，須先修畢通過相關護理專業核心課程學科及實作，未修畢通過前述科目者，將無法進行該科實習。各科護理學實習之先修畢通課程如下：

#### 【108 學年度後入學適用】

實習科別	先修課程
基本護理學實習	護理學導論、基本護理學（I、II）、基本護理學實作（I、II）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I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II	內外科護理學I、內外科護理學II、內外科護理學III 、內外科護理學實作
產科護理學實習	婦產科護理學I、婦產科護理學II、產科護理學實作
兒科護理學實習	兒科護理學I、兒科護理學II、兒科護理學實作
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	社區衛生護理學
精神科護理學實習	精神科護理學I、精神科護理學II
臨床選習	長期照護單位：長期照護護理學 臨床選習(最後一哩)：內外科護理學實習I、內外科護理學 實習II

### 二、五專實習單位安排依據：

#### (一)、基本護理學實習：

- 1.基本護理實習場所選填之成績計算：一年級上學期成績佔 20%、一年級下學期成績佔 20%、二年級上學期成績佔 20%、基本護理學 I 佔 15%、基本護理學實作 I 佔 15%、一下及二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10%。
- 2.基本護理學 I、基本護理學實作 I 成績將以原始成績為依據，重補修後成績將以 60 分計算。
- 3.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下 2 位，如分數相同者，成績排序順位依據為①基本護理學 I、②基本護理學實作 I、③二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④一年級下學期學業總成績、⑤一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
- 4.轉學生或轉科學生，成績以抵免成績為依據。
- 5.依學生成績高低決定基護選填排行，若因擋基護實習學科不及格，而無法實習的名次，由成績高低依序遞補。而暑假可選填實習者，因故不選填者，無條件列入寒假最後選填單位。

6.基護補實習的學生，將安排在二年級學生基護實習單位選填之後，提供各醫院適當的名額，並依補實習學生的成績排序進行單位選填。

(二)、四下、五上之全年各科護理學實習：

1.各科護理學實習場所選填之成績計算：

(1) 107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各佔 30%，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佔 20%，一下、二上、二下、三上、三下及四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20%。

(2) 108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各佔 30%，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佔 20%，二下、三上、三下及四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20%。

2.四年級上學期前未完成基本護理學實習者，全年實習場所選填中之基本護理學實習以 0 分計算。若有重補修通過者，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以 60 分計算。

3.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下 2 位，如分數相同者，成績排序順位依據為①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②三年級下學期學業總成績、③三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

4.轉學生成績計算將以原學校之成績為依據。轉學生或轉科生之大會考成績以轉入的當學期開始計算、佔比仍為 20%；如有特殊個案，則召開校外實習委員會專案處理。

三、護理科學生重補修實習學分繳費標準：

依據專科學校學生重(補)修處理要點及教育部有關日、夜間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其補修學分之收費方式規定而擬定，經 95 年 1 月 4 日校務會議提案通過『本校護理科學生重補修實習學分繳費標準』如下：

1.凡因下列原因而需補實習之同學，補實習前須繳交學分費。

1-1 該科實習不及格者。

1-2 被醫院退實習者。

1-3 因個人因素停實習者。

1-4 退選實習學分，且加選其它學理學分者。

2.凡因下列原因而需補實習之同學，補實習前不須繳交學分費。

2-1 因身體因素經醫生開立診斷書而停實習者。

2-2 因學理不及格，被擋實習者。

2-3 退選實習學分，且加選其它學理學分，但在畢業前，有重新加選實習學分成功者。(未超過教育部規定之總學分數)

3.延畢生在畢業該年之 7 月 31 日前未開始補實習者：

3-1 未完成實習學分數超過 9 學分時，需繳交註冊費後，將註冊證明交至實習處，方可安排實習。

3-2 未完成實習學分數未超過 9 學分【含 9 學分】時，需繳交學分費後，將繳費證明交至實習處，方可安排實習。

4.役男請將繳費收據送到軍訓室辦理緩徵。

四、護理科學生實習前健康檢查及各類疫苗注射辦法：

- 1.所有預參加臨床實習之護理科學生於實習前皆須接收健康檢查，並於實習組公告後一個月內將健檢結果報告表送至本組。
- 2.體檢報告有效期限為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醫院或指定醫院核發三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報告，項目包含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HBsAg)、B 型肝炎 e 抗原 (HBeAg)、B 型肝炎表面抗體 (Anti-HBS)、C 型肝炎抗體 (Anti-HCV)、麻疹抗體、德國麻疹抗體、水痘抗體和胸部 X 光檢查。
- 3.未完成體檢之同學，醫院有權要求同學完成體檢後方可開始實習。
- 4.胸部 X 光檢查結果呈現異常之同學，需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醫院接受複檢，並將複檢報告於實習前送至實習組。若確定為法定傳染病 (例如：肺結核) 將停止實習，並接受治療。於治療完成後，由醫院開立診斷證明書至實習組，本組將另行安排補實習事宜。
- 5.抽血 (血清) 檢查結果表面抗原 (HBsAg) 呈陰性 (-) 及表面抗體 (Anti-HBS) 呈陰性 (-) 者，需接種 B 型肝炎疫苗三劑方可進行實習。
- 6.麻疹抗體或水痘抗體呈陰性者 (-)，將依照個別實習醫院之要求，施打抗體後方可進行實習。
- 7.新冠肺炎疫苗注射及 COVID-19 篩檢之相關規定，將依照個別實習醫院之要求。

#### 五、護理科學生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辦法 (附錄十一)

#### 六、護理科學生實習時程表：

實習科目	學分	學期
基本護理學實習	3	二下升三上之間的暑假，或三上至三下之間的寒假
全年各科護理學實習	22	四下、五上

#### 七、113 學年度護理科學生實習場所一覽表：(每年與醫院及各校協商結果作微幅調整)

	實習場所	實習科別
1	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	內科、外科、兒科、基護
2	台中榮民總醫院	內科、外科、基護、臨床選習
3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忠孝院區	內科、基護、臨床選習
4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臨床選習
5	國軍桃園總醫院	長期照護
6	財團法人天主教湖口仁慈醫院	精神科
7	新竹市立馬偕兒童醫院	兒科
8	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	內科、外科、兒科、精神、社區衛生、長期照護、基護
9	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	基護、精神科
10	大千綜合醫院暨南勢分院	產科、兒科、精神科、長期照護、基護、臨床選習
11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內科、外科、產科、兒科、精神科、基護、臨床選習
12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內科、產科、精神科、長期照護、基護
13	新惠生醫院	產科
14	國軍台中總醫院	長期照護、基護
15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	內科、基護、長期照護

16	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	臨床選習
17	澄清綜合醫院平等分院	臨床選習
18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基護、外科、兒科、臨床選習
19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	外科、基護
20	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苑裡李綜合醫院	兒科
21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生醫醫院	產科
22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外科、產科、基護
23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內科、基護
24	苗栗縣竹南鎮衛生所	社區衛生
25	苗栗縣頭份市衛生所	社區衛生
26	台中市北區衛生所	社區衛生
27	台中市大肚區衛生所	社區衛生
28	台中市神岡區衛生所	社區衛生
29	彰化成美醫院	產科、兒科
30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外科、長期照護、基護、臨床選習
31	林新醫療社團法人烏日林新醫院	內科、外科、長期照護、基護
32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外科、基護、臨床選習
33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臨床選習
34	仁馨護理之家	長期照護
35	林嘉祈產科	產科
36	秀傳醫療體系彰化秀傳醫院	外科、基護、臨床選習
37	秀傳醫療體系竹山秀傳醫院	臨床選習
38	彰化基督教醫院	內科、基護、兒科、臨床選習
39	員榮醫院	臨床選習
40	新竹國泰綜合醫院	內科、基護、兒科
41	國泰綜合醫院	臨床選習
42	亞洲大學附屬醫院	臨床選習
43	恩主公醫院	臨床選習
44	天主教耕莘醫院	臨床選習



## 壹拾肆、應屆畢業生護理師執照考試/升學考試相關資訊

### 一、護理師執照考試

種類	考試科目	考試日期
專技人員 高考 護理師	1.基礎醫學(包括:解剖學、生理學、病理學、藥理學、微生物學與免疫學) 2.基本護理學(包括:護理原理、護理技術)與護理行政 3.內外科護理學 4.產兒科護理學 5.精神科與社區衛生護理學	※每年舉辦二次,分別在二月、七月。  ※112年起增加一次考試(11月)。

附註：以上考試科目及日期，係呈現於考選部公告之資料（考選部網址：<https://wwwc.moex.gov.tw/main/home/wfrmHome.aspx>），屆時仍依正式之考試簡章內容為準。

### 二、升學考試

五專護理科畢業生得報考二技統一入學測驗，就讀國內各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的二年制護理或相關科系，可參加一般大學二、三年級插班考試，或可以同等學力報考護理碩士班。#二技統一入學測驗護理類考試科目(每年五月考試)：

共同科目	國文、英文	專業科目	解剖生理學、基本護理學
------	-------	------	-------------

### 三、其他考試

亦可參加出國留學之語文能力考試(如 TOEFL、GRE)，準備申請出國深造。

附錄一、113 學年度入學護理科課程標準

113學年度日間部五專				護理科				必修：162				選修：58 (通識選修8、專業選修50)				合計：220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113上	208051201	國文 I	必 2	114上	208050133	英文 III	必 1	115上	201051044	藥理學 II	必 2	116上	201052078	內外科護理學 III	必 2	117上	201052048	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	必 3				
113上	208050124	英文 I	必 2	114上	201051046	營養學	必 1	115上	201052076	內外科護理學 I	必 4	116上	201052082	兒科護理學 II	必 2	117上	201052051	精神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3上	208051301	數學 I	必 2	114上	201051047	營養學實驗	必 1	115上	201052079	婦產科護理學 I	必 3	116上	201052105	兒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7上	201052096	臨床選習	必 4				
113上	208053105	歷史	必 2	114上	201051039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	必 3	115上	201052092	身體評估	必 2	116上	201052091	長期照護護理學	必 2								
113上	208055103	健康與護理 I	必 1	114上	201051042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I	必 1	115上	201052106	身體評估實作	必 1	116上	201052084	精神科護理學 II	必 2								
113上	208052102	生物	必 2	114上	201052072	基本護理學 I	必 3	115上	201051045	微生物學	必 2	116上	201052094	護理行政	必 2								
113上	208054101	音樂	必 2	114上	201052102	基本護理學實作 I	必 2	115上	201052042	基本護理學實習	必 3	116上	208050130	英語會話與閱讀 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13上	208051401	資訊科技	必 2	114上	201052003	人類發展學	必 3	115上	208050135	英文 V	必 1					117下	201052095	專業問題討論	必 2				
113上	201052001	護理學導論	必 2	114上		本土語文/台灣手語	必 2	115上	201052061	護理專業倫理	必 3					117下	201052117	綜合護理技能檢定	必 2				
113上	201052085	環境與健康 I	必 2									學分數小計				12	117下	208050131	英語會話與閱讀 II	必 1			
113上	208055141	體育 I	必 1									116下	201052087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	必 3								
113上	208055132	全民國防教育 I	必 1					學分數小計				21	116下	20105208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I	必 3							
113上	201051049	心理學(1上1-4；1下5-8)	必 3	學分數小計				17	115下	201052077	內外科護理學 II	必 4	116下	201052045	產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學分數小計						
113上	208056130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 I	必 1	114下	208050134	英文 IV	必 1	115下	201052107	內外科護理學實作	必 2	116下	201052046	兒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7下	201053064	綜合護理學研討(一)內外科護理學	選 2				
				114下	201051040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I	必 2	115下	201052080	婦產科護理學 II	必 1					117下	201053050	綜合護理學研討(二)兒科	選 2				
				114下	201051019	膳食營養學	必 1	115下	201052104	產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學分數小計				12	117下	201053051	綜合護理學研討(三)精神科	選 2			
				114下	201051048	膳食營養學實驗	必 1	115下	201052081	兒科護理學 I	必 2	116上	201053042	護理報告撰寫與應用	選 2	117下	201053052	綜合護理學研討(四)社區	選 1				
				114下	201051043	藥理學 I	必 2	115下	201052083	精神科護理學 I	必 2	116上	201053060	急重症護理概論	選 2	117下	201053099	綜合護理學研討(五)產科	選 2				
				114下	201052073	基本護理學 II	必 3	115下	201052063	社區衛生護理學	必 3	116上	201053088	流行病學概論	選 2	117下	201053039	綜合護理學研討(六)基礎	選 1				
				114下	201052103	基本護理學實作 II	必 2	115下	201052036	老人護理學	必 2	116上	201053084	老人健康促進與活動設計	選 2	117下	201053040	綜合護理學研討(七)行政	選 1				
				114下	201051023	醫護術語	必 2	115下	201051030	免疫學	必 1	116上	201053095	醫事法規概論	選 2	117下	201053066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一)解剖生理學	選 2				
								115下	208050136	英文 V I	必 1	116上		通識(四)	選 2	117下	201053090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二)藥理學	選 1				
				113下	208054104	藝術生活	必 2					116上	201053091	海外護理專業研習	選 0(2)								
				113下	208055142	體育 I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4	116上	201053123	(跨)設計思考與護理創新(1-2)	選 2							
				113下	208055133	全民國防教育 II	必 1	114上	201053121	邁向溝通與人文關懷4(2上5-8,2下1-4)	選 2	學分數小計				19	116上	201053124	(跨)疾病與運動健康管理及促進(3-4)	選 0(2)			
				113下	208051402	基礎程式設計與應用	必 2	114上	201053127	(跨)疾病醫療的社會文化現象討論(2上1-4,2下5-8)	選 2	115上		專選	2	116上	201053135	(跨)科技護理與應用(5-8)	選 0(2)				
				113下	201051038	解剖生理病理學 I	必 3	114上	201053126	醫事職場權益保障與法律	選 2	115上		專選	2								
				113下	201051041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	必 1	114上	201053136	人工智慧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115上		通識(一)	選 2								
				113下	201052086	環境與健康 II	必 2	114下	201053101	護理文學作品賞析(2下1-4,3上5-8)	選 2	115上		通識(二)	選 2								
				113下	201051050	社會學(1上5-8；1下1-4)	必 3	114下	201053058	情緒與壓力管理(2下5-8；3上1-4)	選 *2	115下		通識(三)	選 2								
				113下	208055113	健康與護理 II	必 1	114下	201053119	(跨)健康促進與體適能活動	選 2	115下	208019128	投資理財與生活	選 2								
				113下	208056131	生命教育與服務學習 II	必 1	114下	201053137	雲端運算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115下	201053056	兒童健康評估	選 2								
				學分數小計				27	114下	201053128	高齡者功能性體適能(2下1-4,3上5-8)	選 2											
								114下	201053120	(跨)臨床護理與化學(2下5-8,3上1-4)	選 *2												
				選修學分數小計				0	選修學分數小計				16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附錄二、112 學年度入學護理科課程標準

112學年度日間部五專					護理科					必修：162					選修：58 (通識選修8、專業選修50)					合計：220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112上	208051201	國文 I	必	2	113上	208050133	英文 III	必	1	114上	201051044	藥理學 II	必	2	115上	201052078	內外科護理學 III	必	2	116上	201052048	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	必	3
112上	208050124	英文 I	必	2	113上	201051046	營養學	必	1	114上	201052076	內外科護理學 I	必	4	115上	201052082	兒科護理學 II	必	2	116上	201052051	精神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2上	208051301	數學 I	必	2	113上	201051047	營養學實驗	必	1	114上	201052079	婦產科護理學 I	必	3	115上	201052105	兒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6上	201052096	臨床選習	必	4
112上	208053105	歷史	必	2	113上	201051039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	必	3	114上	201052092	身體評估	必	2	115上	201052091	長期照護護理學	必	2					
112上	208055103	健康與護理 I	必	1	113上	201051042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I	必	1	114上	201052106	身體評估實作	必	1	115上	201052084	精神科護理學 II	必	2					
112上	208052102	生物	必	2	113上	201052072	基本護理學 I	必	3	114上	201051045	微生物學	必	2	115上	201052094	護理行政	必	2					
112上	208054101	音樂	必	2	113上	201052102	基本護理學實作 I	必	2	114上	201052042	基本護理學實習	必	3	115上	208050130	英語會話與閱讀 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0
112上	208051401	資訊科技	必	2	113上	201052003	人類發展學	必	3	114上	208050135	英文 V	必	1						116下	201052095	專業問題討論	必	2
112上	201052001	護理學導論	必	2	113上		本土語文/台灣手語	必	2	114上	201052061	護理專業倫理	必	3						116下	201052117	綜合護理技能檢定	必	2
112上	201052085	環境與健康 I	必	2																116下	208050131	英語會話與閱讀 II	必	1
112上	208055141	體育 I	必	1																				
112上	208055132	全民國防教育 I	必	1																				
112上	201051049	心理學(1上1-5；1下6-10)	必	3		學分數小計			17	114下	201052077	內外科護理學 II	必	4	115下	201052045	產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學分數小計		5
112上	208056119	服務學習 I	必	0	113下	208050134	英文 IV	必	1	114下	201052107	內外科護理學實作	必	2	115下	201052046	兒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6下	201053064	綜合護理學研討(一)內外科護理學	選	2
					113下	201051040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I	必	2	114下	201052080	婦產科護理學 II	必	1						116下	201053050	綜合護理學研討(二)兒科	選	2
					113下	201051019	膳食療養學	必	1	114下	201052104	產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6下	201053051	綜合護理學研討(三)精神科	選	2
																				116下	201053052	綜合護理學研討(四)社區	選	1
					學分數小計				24	113下	201051048	膳食療養學實驗	必	1	114下	201052081	兒科護理學 I	必	2	115上	201053042	護理報告撰寫與應用	選	2
112下	208051202	國文 II	必	2	113下	201051043	藥理學 I	必	2	114下	201052083	精神科護理學 I	必	2	115上	201053060	急重症護理概論	選	2	116下	201053099	綜合護理學研討(五)產科	選	2
112下	208050125	英文 II	必	2	113下	201052073	基本護理學 II	必	3	114下	201052063	社區衛生護理學	必	3	115上	201053088	流行病學概論	選	2	116下	201053039	綜合護理學研討(六)基護	選	1
112下	208051302	數學 II	必	2	113下	201052103	基本護理學實作 II	必	2	114下	201052036	老人護理學	必	2	115上	201053084	老人健康促進與活動設計	選	2	116下	201053040	綜合護理學研討(七)行政	選	1
112下	208052104	化學	必	2	113下	201051023	醫護術語	必	2	114下	201051030	免疫學	必	1	115上	201053095	警事法規概論	選	2	116下	201053066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一)解剖生理學	選	2
112下	208053102	公民與社會	必	2	113下	208056129	生命教育與關懷	必	2	114下	208050136	英文 V I	必	1	115上		通識(四)	選	2	116下	201053090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二)藥理學	選	1
112下	208054104	藝術生活	必	2																				
112下	208055142	體育 I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6															
112下	208055133	全民國防教育 II	必	1	113上	201053121	邁向溝通與人文關懷4(2上1.2.5.6.7.2下3.4.8.9.10)	選	2		學分數小計			19	115上	201053124	疾病與運動健康管理及促進(6-8)	選	0(2)					
112下	208051402	基礎程式設計與應用	必	2	113上	201053127	疾病醫療的社會文化現象討論5(2上4.8.9.10.2下1.2.6.7)	選	2	114上		專選	2	115上	201053125	音樂與護理美學(9)	選	0(2)						
112下	201051038	解剖生理病理學 I	必	3	113上	201053132	護理實用數學1(2上3.2下5)	選	0(2)	114上		專選	2	115上	201053134	護理專業英文(5)	選	0(2)						
112下	201051041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	必	1	113上	201053126	醫事職場權益保障與法律	選	2	114上		通識(一)	選	2	115上	201053135	科技護理與應用(10)	選	0(2)					
112下	201052086	環境與健康 II	必	2	113下	201053101	護理文學作品賞析(2下1-5.3上6-10)	選	2	114上		通識(二)	選	2										
112下	201051050	社會學(1上6-10；1下1-5)	必	3	113下	201053058	情緒與壓力管理(2下6-10；3上1-5)	選	*2	114下		通識(三)	選	2										
112下	208055113	健康與護理 II	必	1	113下	201053133	護理實用英文(2下10；3上5)	選	0(2)	114下	208019128	投資理財與生活	選	2										
112下	208056121	服務學習 II	必	0	113下	201053119	健康促進與體適能活動	選	2	114下	201053056	兒童健康評估	選	2										
					學分數小計				26	113下	201053128	高齡者功能性體適能(2下1-5.3上6-10)	選	2										
										113下	201053120	臨床護理與化學(2下6-10.3上1-5)	選	*2										
										113上		人工智慧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113下		雲端運算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選修學分數小計				0	選修學分數小計				16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附錄三、111 學年度入學護理科課程標準

111學年度日間部五專					護理科					必修：162					選修：58 (通識選修8、專業選修50)					合計：220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111上	208051201	國文 I	必	2	112上	208050133	英文 III	必	1	113上	201051044	藥理學 II	必	2	114上	201052078	內外科護理學 III	必	2	115上	201052048	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	必	3					
111上	208050124	英文 I	必	2	112上	201051046	營養學	必	1	113上	201052076	內外科護理學 I	必	4	114上	201052082	兒科護理學 II	必	2	115上	201052051	精神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1上	208051301	數學 I	必	2	112上	201051047	營養學實驗	必	1	113上	201052079	婦產科護理學 I	必	3	114上	201052105	兒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5上	201052096	臨床選習	必	4					
111上	208053105	歷史	必	2	112上	201051039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	必	3	113上	201052092	身體評估	必	2	114上	201052091	長期照護護理學	必	2										
111上	208055103	健康與護理 I	必	1	112上	201051042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I	必	1	113上	201052106	身體評估實作	必	1	114上	201052084	精神科護理學 II	必	2										
111上	208052102	生物	必	2	112上	201052072	基本護理學 I	必	3	113上	201051045	微生物學	必	2	114上	201052094	護理行政	必	2										
111上	208054101	音樂	必	2	112上	201052102	基本護理學實作 I	必	2	113上	201052042	基本護理學實習	必	3	114上	208050130	英語會話與閱讀 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0					
111上	208051401	資訊科技	必	2	112上	201052003	人類發展學	必	3	113上	208050135	英文 V	必	1							115下	201052095	專業問題討論	必	2				
111上	201052001	護理學導論	必	2	112上		本土語文/台灣手語	必	2	113上	201052061	護理專業倫理	必	3							115下	201052117	綜合護理技能檢定	必	2				
111上	201052085	環境與健康 I	必	2													學分數小計			12	115下	208050131	英語會話與閱讀 II	必	1				
111上	208055141	體育 I	必	1										114下	201052087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	必	3											
111上	208055132	全民國防教育 I	必	1						學分數小計			21	114下	20105208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I	必	3											
111上	201051049	心理學(1上1-5; 1下6-10)	必	3		學分數小計			17	113下	201052077	內外科護理學 II	必	4	114下	201052045	產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學分數小計		5					
111上	208056119	服務學習 I	必	0	112下	208050134	英文 IV	必	1	113下	201052107	內外科護理學實作	必	2	114下	201052046	兒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5下	201053064	綜合護理學研討(一)內外科護理學	選	2					
					112下	201051040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I	必	2	113下	201052080	婦產科護理學 II	必	1							115下	201053050	綜合護理學研討(二)兒科	選	2				
					112下	201051019	膳食營養學	必	1	113下	201052104	產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學分數小計			12	115下	201053051	綜合護理學研討(三)精神科	選	2				
					學分數小計				24	112下	201051048	膳食營養學實驗	必	1	113下	201052081	兒科護理學 I	必	2	114上	201053042	護理報告撰寫與應用	選	2	115下	201053052	綜合護理學研討(四)社區	選	1
111下	208051202	國文 II	必	2	112下	201051043	藥理學 I	必	2	113下	201052083	精神科護理學 I	必	2	114上	201053060	急重症護理概論	選	2	115下	201053099	綜合護理學研討(五)產科	選	2					
111下	208050125	英文 II	必	2	112下	201052073	基本護理學 II	必	3	113下	201052063	社區衛生護理學	必	3	114上	201053088	流行病學概論	選	2	115下	201053039	綜合護理學研討(六)基護	選	1					
111下	208051302	數學 II	必	2	112下	201052103	基本護理學實作 II	必	2	113下	201052036	老人護理學	必	2	114上	201053084	老人健康促進與活動設計	選	2	115下	201053040	綜合護理學研討(七)行政	選	1					
111下	208052104	化學	必	2	112下	201051023	醫護術語	必	2	113下	201051030	免疫學	必	1	114上	201053095	醫事法規概論	選	2	115下	201053066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一)解剖生理學	選	2					
111下	208053102	公民與社會	必	2	112下	208056129	生命教育與關懷	必	2	113下	208050136	英文 V I	必	1	114上		通識(四)	選	2	115下	201053090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二)藥理學	選	1					
111下	208054104	藝術生活	必	2										114上	201053091	海外護理專業研習	選	0(2)											
111下	208055142	體育 I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6					114上	201053123	設計思考與護理創新(1-4)	選	2											
111下	208055133	全民國防教育 II	必	1	112上	201053121	疾病傳播與人文關懷4(2上1.2.5.6.7.2下3.4.8.9.10)	選	2		學分數小計			19	114上	201053124	疾病與運動健康管理及促進(6-8)	選	0(2)										
111下	208051402	基礎程式設計與應用	必	2	112上	201053127	疾病醫療的社會文化現象討論5(2上4.8.9.10.2下1.2.6.7)	選	2	113上		專選		2	114上	201053125	音樂與護理美學(9)	選	0(2)										
111下	201051038	解剖生理病理學 I	必	3	112上	201053132	護理實用數學1(2上3.2下5)	選	0(2)	113上		專選		2	114上	201053134	護理專業英文(5)	選	0(2)										
111下	201051041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	必	1	112上	201053126	醫事職場權益保障與法律	選	2	113上		通識(一)		2	114上	201053135	科技護理與應用(10)	選	0(2)										
111下	201052086	環境與健康 II	必	2	112下	201053101	護理文學作品賞析(2下1-5.3上6-10)	選	2	113上		通識(二)		2															
111下	201051050	社會學(1上6-10; 1下1-5)	必	3	112下	201053058	情緒與壓力管理(2下6-10; 3上1-5)	選	*2	113下		通識(三)		2															
111下	208055113	健康與護理 II	必	1	112下	201053133	醫護實用英文(2下10; 3上5)	選	0(2)	113下	208019128	投資理財與生活	選	2															
111下	208056121	服務學習 II	必	0	112下	201053119	健康促進與體適能活動	選	2	113下	201053056	兒童健康評估	選	2															
					學分數小計				26	112下	201053128	高齡者功能性體適能(2下1-5.3上6-10)	選	2															
					112下	201053120	臨床護理與化學(2下6-10.3上1-5)	選	*2																				
					112上		人工智慧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112下		雲端運算在醫療上的應用	選	2																				
					選修學分數小計				16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附錄五、109 學年度入學護理科課程標準

109學年度日間部五專					護理科					必修：160					選修：60 (通識選修8、專業選修52)					合計：220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學年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類	學分				
109上	208051201	國文 I	必	2	110上	208050133	英文 III	必	1	111上	201051044	藥理學 II	必	2	112上	201052078	內外科護理學 III	必	2	113上	201052048	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	必	3				
109上	208050124	英文 I	必	2	110上	201051046	營養學	必	1	111上	201052076	內外科護理學 I	必	4	112上	201052082	兒科護理學 II	必	2	113上	201052051	精神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09上	208051301	數學 I	必	2	110上	201051047	營養學實驗	必	1	111上	201052079	婦產科護理學 I	必	3	112上	201052105	兒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3上	201052096	臨床選習	必	4				
109上	208053105	歷史	必	2	110上	201051039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	必	3	111上	201052092	身體評估	必	2	112上	201052091	長期照護護理學	必	2									
109上	208055103	健康與護理I	必	1	110上	201051042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I	必	1	111上	201052106	身體評估實作	必	1	112上	201052084	精神科護理學 II	必	2									
109上	208052102	生物	必	2	110上	201052072	基本護理學 I	必	3	111上	201051045	微生物學	必	2	112上	201052094	護理行政	必	2									
109上	208054101	音樂	必	2	110上	201052102	基本護理學實作 I	必	2	111上	201052042	基本護理學實習	必	3										學分數小計	10			
109上	208051401	資訊科技	必	2	110上	208050130	英語會話與閱讀(I)	必	1	111上	208050135	英文V	必	1							113下	201052095	專業問題討論	必	2			
109上	201052001	護理學導論	必	2	110上	208056127	服務學習III	必	0												113下	201052117	綜合護理技能檢定	必	2			
109上	201052085	環境與健康 I	必	2	110上	201052003	人類發展學	必	3																學分數小計	11		
109上	208055141	體育 I	必	1	110上									112下	201052087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	必	3										
109上	208055132	全民國防教育 I	必	1	110上									112下	20105208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 II	必	3										
109上	201051049	心理學(1上1-6 : 1下7-11)	必	3			學分數小計		16	111下	201052061	護理專業倫理	必	3	112下	201052045	產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學分數小計	4
109上	208056119	服務學習 I	必	0	110下	208050134	英文 IV	必	1	111下	201052077	內外科護理學 II	必	4	112下	201052046	兒科護理學實習	必	3	113下	201053064	綜合護理學研討(一)內外科護理學	選	2				
					110下	201051040	解剖生理病理學 III	必	2	111下	201052107	內外科護理學實作	必	2							113下	201053035	綜合護理學研討(二)兒科	選	2			
					110下	201051019	膳食療養學	必	1	111下	201052080	婦產科護理學 I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2
					110下	201051048	膳食療養學實驗	必	1	111下	201052104	產科護理學實作	必	1	112上	201053042	護理報告撰寫與應用	選	2	113下	201053052	綜合護理學研討(四)社區	選	2				
109下	208051202	國文 II	必	2	110下	201051043	藥理學 I	必	2	111下	201052081	兒科護理學 I	必	2	112上	201053060	急重症護理概論	選	2	113下	201053038	綜合護理學研討(五)產科	選	2				
109下	208050125	英文 II	必	2	110下	201052073	基本護理學 II	必	3	111下	201052083	精神科護理學 I	必	2	112上	201053088	流行病學概論	選	2	113下	201053039	綜合護理學研討(六)基護	選	2				
109下	208051302	數學 II	必	2	110下	201052103	基本護理學實作 II	必	2	111下	201052063	社區衛生護理學	必	3	112上	201053084	老人健康促進與活動設計	選	2	113下	201053040	綜合護理學研討(七)行政	選	1				
109下	208052104	化學	必	2	110下	201051023	醫護術語	必	2	111下	201052036	老人護理學	必	2	112上	201053095	醫事法規概論	選	2	113下	201053066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一)解剖生理學	選	2				
109下	208053102	公民與社會	必	2	110下	208056128	服務學習IV	必	0	111下	201051030	免疫學	必	1	112上	201053091	海外護理專業研習	選	*2	113下	201053090	綜合基礎醫學研討(二)藥理學	選	1				
109下	208054104	藝術生活	必	2	110下	208050131	英語會話與閱讀(II)	必	1	111下	208050136	英文VI	必	1	112上	201053123	設計思考與護理創新(1-4)	選	2	113下		通識(四)	選	2				
109下	208055142	體育 II	必	1	110下	208056129	生命教育與關懷	必	2					112上	201053124	疾病與運動健康健康管理及促進(5)	選	*2										
109下	208055133	全民國防教育 II	必	1			學分數小計		17	111上	201053070	關懷概論與應用	選	2	112上	201053125	音樂與護理美學(9)	選	*2									
109下	208051402	基礎程式設計與應用	必	2			學分數小計		17	111上	201053070	關懷概論與應用	選	2														
109下	201051038	解剖生理病理學 I	必	3	110上	201053121	護病溝通與人文關懷(2上1-6,2下7-11)	選	2	111上	201053058	情緒與壓力管理(3下6-9 : 3上1-5)	選	2														
109下	201051041	解剖生理病理學實驗 I	必	1	110上	201053127	疾病醫療的社會文化現象討論(2上7-11,2下1-6)	選	*2	111上	201053089	數位媒體與護理應用(3下1-5 : 3上6-9)	選	2														
109下	201052086	環境與健康 II	必	2	109上	201053126	醫事職場權益保障與法律	選	2	111上		通識(二)	選	2														
109下	201051050	社會學(1上7-11 : 1下1-6)	必	3	110下	201053101	護理文學作品賞析(2下1-5,3上6-9)	選	2	111下	201053056	兒童健康評估	選	2														
109下	208055113	健康與護理II	必	1	110下	201053113	護理應用程式設計(2下6-9,3上1-5)	選	*2	111下		健康產業行銷管理	選	2														
109下	208056121	服務學習 II	必	0	110下	201053128	高齡者功能性體適能	選	2	111下		健康醫務經營管理	選	*2														
分數小計					110下	201053119	健康促進與體適能活動(2下1-5,3上6-9)	選	2																			
					110下	201053120	臨床護理與化學(2下6-9,3上1-5)	選	*2																			
					110下		通識(一)																					
選修學分數小計				0	選修學分數小計				16	選修學分數小計				12	選修學分數小計				14	選修學分數小計				18				

## 附錄六、護理科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辦法

96年3月20日學生事務委員會制定

96年5月3日科務會議通過

96年7月5日科務會議通過

97年6月24日學生事務委員會制定

97年6月30日科務會議通過

101年5月14日學生事務委員會制定

101年5月17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鼓勵護理科學生取得相關專業證照，提升專業技術能力，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本科在籍學生且證照取得日期須於在學期間內取得者，每張證照以獎助乙次為限；若為進入本科就讀前或畢業後取得之證照則不得提出申請。
- 第三條 所有獎助之證照均以醫護或專業相關證照為基準，每學年獎助名額與金額依當學年度預算而定。獎助項目如下：
- 第一類：取得政府機關（或政府機關委託辦理）核發的醫護類**高階**專業證照，例如：EMT、ACLS、BLSI、救生員等，CPR+AED 證照已取消發放。
- 第二類：取得政府機關核發的乙級、丙級相關證照，例如：保姆、美容師、照服員、禮儀師等。
- 第三類：取得各類語文或電腦檢定之證照。
- 第五條 本科學生須於公告期限內檢具下列證明文件與申請書，向護理科辦公室提出申請，由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議。
- 一、申請表
  - 二、證照影本
  - 三、申請人之存摺影本
- 第六條 本辦法經護理科學生事務委員會、科務會議通過後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錄七、護理科國考科目成績考核辦法

### 護理科國考科目成績考核辦法

民國一十一年四月廿八日 科務會議 通過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五日 科務會議 修改通過

- 第一條 為提升護理科學生畢業參加國家證照考試之通過率，以增進就業力與競爭力，訂定「護理科國考科目成績考核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國考科目係指專業科目課程表中，與國家考試科目內容有直接對應之課程科目，內容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審定之。
- 第三條 國考科目學期總成績考核包括：
- 一、模擬考試佔總分百分之九十五，包含五次模擬考試，第1次模考成績佔百分之二十，第2次模考成績佔百分之二十五，第3次佔模考成績百分之二十五，第4次佔模考成績百分之十五，第5次模考成績佔百分之十。
  - 二、平時成績佔總分百分之五，由教師評定，為隨堂小考、上課問答、學習態度、等考核。
  - 三、缺課時數達該科目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即達扣考標準，其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
- 第四條 模擬考試題由學校遴聘校外專家或委請校內相關專長之績優教師統一命題。
- 第五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生學業成績考核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修正時亦同。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中華民國 95 年 09 月 27 日護理科課程圖儀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5 年 10 月 25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7 月 03 日（一修）護理科課程圖儀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8 月 23 日（二修）護理科課程圖儀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9 月 13 日（二修）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8 年 10 月 27 日（三修）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02 月 25 日（四修）護理科課程圖儀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9 年 04 月 13 日（四修）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6 日（五修）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2 年 09 月 26 日（六修）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3 日（七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15 日 103 年度第 1 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1 日（八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九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十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十一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1 日(十二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十三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9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十四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十五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十六修)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

- 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以下簡稱本科）秉持公平、公正原則協助學生安排實習場所，培育學生獲得實務經驗以達順利就業之目的，特訂定五專護理科學生校外實習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實習單位評估由本科專任教師依實習機構評估表等項目進行實地審查。待本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之單位送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可列入本科實習單位選填名冊。
- 三、實習單位安排
  - (一)、所有實習場所之選填皆採「全年級成績排序」之方式，以公開形式由學生自行選擇實習單位。
  - (二)、基本護理實習：
    1. 基本護理實習場所選填之成績計算：一年級上學期成績佔 20%、一年級下學期成績佔 20%、二年級上學期成績佔 20%、基本護理學 I 佔 15%、基本護理學實驗 I 佔 15%、一下及二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10%。
    2. 基本護理學 I、基本護理學實驗 I 成績將以原始成績為依據，重補修後成績將以 60 分計算。
    3. 成績計算將算至小數點下 2 位，如分數相同者，成績排序順位依據為①基本護理學 I、②基本護理學實驗 I、③二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④一年級下學期學業總成績、⑤一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

4. 轉學生或轉科學生，成績以抵免成績為依據。
5. 依學生成績高低決定基護選填排行，若因擋基護實習學科不及格而無法實習者，需重新填寫重(補)修實習申請表，審核通過後由實習組安排於下學期進行實習選填。而暑假可選填實習者因故不選填無條件列入寒假最後選填單位，不得有議。
6. 基護補實習的學生，將安排在二年級學生基護實習單位選填之後，提供各醫院適當的名額，並依成績排序給基護補實習學生進行單位選填。
7. 轉學生在完成相關課程

### (三)、各科護理學實習：

#### 1. 各科護理學實習場所選填之成績計算：

- (1) 101 學年度入學：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各佔 30%，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佔 20%，二下、三上、三下及四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20%。
  - (2) 102 學年度以後入學：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各佔 30%，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佔 20%，一下、二上、二下、三上、三下及四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20%。
  - (3) 109 學年度以後入學：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各佔 30%，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佔 20%，二下、三上、三下及四上大會考成績平均佔 20%。
- (四)、四年級上學期前未完成基本護理學實習者，全年實習場所選填中之基本護理學實習以 0 分計算。若有重補修通過者，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以 60 分計算。
- (五)、成績計算將算至小數點下 2 位，如分數相同者，成績排序順位依據為①基本護理學實習成績、②三年級下學期學業總成績、③三年級上學期學業總成績。
- (六)、轉學生成績計算將以原學校之成績為依據。轉學生或轉科生之大會考成績以轉入的當學期開始計算，如有特殊個案，則召開委員會專案處理。

### 四、特殊境遇學生實習申請程序：

1. 特殊境遇生對象：低收入戶、本人持有身心障礙手冊。
2. 需於實習組公告的時間內持證明申請，經由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並公告之。
3. 如果不接受實習組所安排的路線，需填寫放棄同意書，然後按照成績排名選填。

### 五、男護生因單位特殊性，另由實習組依成績排序給男護生進行實習單位選填。

### 六、參與護理科學程、計劃或由護理科推派競賽的同學，在完成實習選填後再由實習組依計畫要求調整實習單位。

### 七、為鼓勵學生提早進入職場，增加經驗，若學生有相關實習場域的工讀經驗，累積醫院工讀時數每 40 小時，可於實習課程加特殊表現 3 分，每 80 小時可加 6 分，最高累積 200 小時可於實習課程加特殊表現 16 分，以工作時數證明向實習課程負責老師提出申請。

### 八、擋修實習標準

- (一)、未完成或未通過基本護理學實習者，不得進行全年實習。基本護理學實習和各科護理學實習之先修課程於實習場所選填前未完成者，將不得參與該科實習課程，詳細辦法見「護理科學生擋修實習課程辦法」。
- (二)、專業能力鑑定考試未過者，將不得進行基本護理學實習和各科護理學實習，詳細辦法見「護理科專業能力鑑定考試辦法」。

### 九、實習課程重補修申請相關程序與規定

- (一).申請重補修實習時，必需繳交申請表、附上成績單及體檢報告單，始能完成申請。
- (二).申請重補修實習者請務必親自辦理，並於公告開學後一個月提出申請。完成申請後並依公告選填實習日期完成選填。
- (三).申請後若健康檢查資料不符合規定者，必須於兩周內補齊相關檢查證明，方能完成申請。

### 十、實習課程輔導機制

#### (一)實習前:

- 1、設立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及訂定實習要點，督導實習合作機構之選定檢核實習契約之內容，處理學生實習問題及實習期滿前終止之轉介等任務，督導校外實習課程落實及維護

實習學生相關權益，並作為實習作業之依循及爭議處理之機制。

- 2、實習環境安全評估及篩選:各科應選擇經政府登記核准立案、具良好制度與信譽，且與本校各科所教學內容相關之公民營企業機構為實習單位。實習前至實習機構進行評估。
- 3、機構媒合及實習合約簽訂: 學生經由科分派至各實習機構者，則由科統籌規劃分發及媒合作業，其實習分發需徵詢家長協商同意。實習合約書載名實習工作時間、實習內容、實習期間、實習待遇、保險、性別平等、輔導內容及實習考核等內容，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並安排學生前往實習。
- 4、實習保險之保障:學生參加校外實習期間，科會協助學生辦理校外實習保險，並提供學生了解保險內容。保險公司優先適用教育部每學年度辦理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體保險共同供應契約招標之得標廠商。
- 5、辦理實習前說明會及機構媒合:在實習前科會安排實習前安全講習訓練，包括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安全、性騷擾防治教育措施、職場倫理等。

#### (二)實習中:

- 1、定期進行實地訪視及考核:實習期間會由實習教師實地訪視或電話訪談輔導學生，並作成輔導紀錄表，給予學生工作指導，並協助學生工作或學習之困難，同時與實習機構及實習學生進行雙向溝通，瞭解學生實習過程所遭遇之問題，並與實習單位檢討及協助解決，並完成實習輔導紀錄表。
- 2、轉換實習單位或實習生離退機制:依護理科學生實習輔導實施辦法，並結合輔導措施，對於實習表現或適應欠佳的學生，加強輔導。
- 3、實習爭議協商處理: 申訴學生若與實習單位產生爭議，應向實習教師即時反應，由實習教師與實習單位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各科應提科級或校級委員會審議或學生申訴機制提出申訴。學校受理單位應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盡速召開會議討論

#### (三)

#### (三)實習後:

- 1、實習課程進行評估與檢討: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過後，應完成「實習學生對校外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成效」、「實習學生就業輔導成效」、「實習學生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以了解實習教師實習過程中輔導、實習後學生之意見，以及實習機構之回饋，評估該實習機構及實習課程，並視情形調整實習課程，以提升其效益。
- 2、實習機構滿意度調查: 實習課程需與實習機構共同規劃並評估「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學生滿意度成效」，作為各科提升實習課程成效之依據。
- 3、實習單位、學校實習負責老師與學生定期檢討實習問題，落實共同實習輔導機制，實習結束後，評估檢討實習共同輔導之效益。

#### 十一、利害關係人須知

##### (一)學校實習負責老師之職責

1. 對實習學生實施實習前說明會。
2. 規劃及訂定學生實習作業及實習成績評定標準。
3. 以定期訪視或電話聯繫實習機構輔導，以瞭解學生實習狀況。

##### (二)實習單位之職責

實習單位之職責以本校各科系與各校外實習合作單位個別簽訂之校外實習合作契約為主，並遵守下列原則：

1. 給予實習學生依據個別實習計畫書規劃之必要訓練。
2. 協助學校實習負責老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3. 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4. 其他有助於校外實務研究及校外實務實習進行之事項。

### (三)學生之職責

1. 實習報到時間依校外實習合作單位需要，學生於徵得同意後，得彈性提早報到或延後結束，俾利實習工作順利進行。
  2. 校外實習為正式課程，原則上實習期間曠職視同曠課。
  3. 除特殊情形或偶發事件外，實習期間請假應事先辦理手續，並經實習單位主管及學校實習負責老師核准。
  4. 出勤記錄列入實習成績評核項目。
  5. 學生校外實習行為適用本校學生行為規範及獎懲規定。
- 十二、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之生活、學習管理，詳細辦法見「護理科學生實習規則」、「護理科學生實習請假辦法」及「護理科學生實習獎懲辦法」。
- 十三、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由臨床實習指導老師負責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如無法適應實習，則進入學生實習離退機制，詳細辦法見「護理科學生實習輔導實施辦法」。
- 十四、本要點經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及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錄九、護理科學生實習規則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學生實習規則

中華民國109年11月13日(四修)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規則是針對護理科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管理實習教學之需要，特訂定本辦法。（以下簡稱本規則）。
- 第二條 本校學生應依規定修畢有關各該科實習之先修課程，方可修實習學分（相關辦法見「五專護理科學生擋修實習課程辦法」）。
- 第三條 實習單位安排依「護理科五專學生校外實習要點」辦理。
- 第四條 學生於實習期間應明瞭及遵行各實習場所之各項規則。
- 第五條 儀表：
- 一、學生於病房實習除特殊單位外，一律穿著本校規定之實習服、白色或膚色襪、全白色護士鞋，並配戴名牌。
  - 二、穿著實習服應注意事項：
    - 1.務求實習服整潔悅目。
    - 2.實習服外不得加穿任何雜色外套（天寒時可加穿白色高領內搭）。
    - 3.除手錶外不得配戴任何首飾及耳環。
    - 4.頭髮指甲宜保持短潔，指甲不得過長與塗染。
    - 5.頭髮應盤起固定，不得綁馬尾、觸及衣領，亦不得染成異色。
  - 三、凡服裝儀容不合規定者，得隨時令其退出實習場所，即刻更換，並視情形處分。
- 第六條 態度方面應注意事項：
- 一、態度要溫和有禮，舉止莊重、謙虛，瞭解患者之痛苦與困難，盡力予以協助。
  - 二、對病人要忠誠服務，需注意維持治療性人際關係。
  - 三、不借閱病人之書報、雜誌及任何物品，不在病人單位高聲談笑，以維持專業護理形象。
  - 四、不接受病人及家屬之任何餽贈。
  - 五、勿任意留自己的電話給病人及家屬。
  - 六、上班時間不可隨意吃東西及口香糖。
  - 七、虛心好學，誠懇接受實習單位護理部主任、督導、護理長、護理師及其他醫護人員的指導。
  - 八、學生於非上班時間內，如無特別事故，未經許可，不得擅入病房閒談，以免妨礙病室工作及病人休養，如欲探訪住院親友，應先向該單位護理長或負責護理人員通告後再進入，並應遵守醫院之規則。
  - 九、愛惜公物，善為保養，杜絕浪費，任何物品不得取為己用。
  - 十、借用醫院用物時應按手續借用，並按時歸還。
  - 十一、學生因故不能實習時，應按學生實習請假辦法辦理請假手續。
- 第七條 學生上下班時應注意事項：
- 一、學生應遵照分配之實習單位及排班表，按時前往實習，不得擅自更換或延誤，違規按校規辦理。
  - 二、實習場所上下班時間由老師或護理長分派，不得擅自調班。
  - 三、實習學生，除學校公假外，其他休假一律依照學校規定。
  - 四、學生上下班時，必先報告護理長或實習指導老師，辦理交接班手續。
  - 五、學生上班時間不得擅自離開工作崗位或怠忽職守。
  - 六、學生於上班時間內不准會客談笑，打私人電話，閱讀報章雜誌、寫信、編織、或從事其它私事；禁止帶手機。
  - 七、學生於上班時間內應完成其負責之工作項目，若下班時其工作尚未完成，則必須報告護

- 理長或實習指導老師；若未交班而擅自下班時，除令其返回病房完成工作外，並列入成績記錄。
- 八、實習學生如有違反以上任何一項，依情節輕重予以校規處理。
- 第八條 實習成績之計算：依各科實習計劃規定
- 一、學生實習課程評分方法：
- (一)全年實習成績：【實習指導老師佔35%、測驗5%、醫院佔30%、作業佔30%】  
基護實習成績：【實習指導老師佔40%、醫院佔30%、作業佔30%】
- 1.基本分數80分，依學生實習表現加減之。  
2.90分以上或60分以下，指導老師需於成績單說明原因且60分以下需完成輔導紀錄。
- (二)操行成績：全年實習操性基本分數82分，依學生實習表現加減之，若有獎懲記錄成績另計。
- 二、實習指導老師可依據該院的特性或要求加重各項的評分標準。
- 三、考核項目可依據護生在下列表現中，加以評量，如：遲到、早退、服裝儀容、請假、專業態度、作業遲交等。
- 四、學生實習成績經由實習指導老師彙總核算後，上傳實習平台及雷達系統，紙本交回註冊組及實習組存檔。
- 五、實習學生成績考核表由學校統一訂定。
- 第九條 學生實習成績考查及記錄：
- 一、學生實習期間指導老師應隨時考查成績，學生實習完畢一個科目，指導老師應隨即會同護理長將學生成績表內所載切實考評後，呈轉單位護理長核簽後交回實習組。
- 二、實習指導老師需將實習成績登記於學生資料卡，交回實習組存查。
- 三、實習組將雷達成績彙整後逕送註冊組，以利寄發學生成績單。
- 第十條 學生實習請假辦法依「護理科學生實習請假辦法」辦理。
- 第十一條 學生實習獎懲辦法依「護理科學生實習獎懲辦法」辦理。
- 第十二條 實習學生遵守實習單位之規定，如有不聽從或不遵守醫院指導及規定者，醫院有權停止實習。
- 第十三條 若實習上遇有任何學習困難，或需要情緒發洩管道，應主動報告實習老師，也可與實習組或學輔中心聯繫，(037) 728777或(037) 728855轉7111或7107。
- 第十四條 實習期間報到時，應攜帶個人實習護照。
- 第十五條 實習學生一律參加指導老師安排之臨床討論會，無故缺席者以曠班論。
- 第十六條 隨身攜帶照片、健保卡及身份證備用，戶籍住址及電話如有變動，應立即通知實習組，以利寄發文件、資料或通知相關訊息。
- 第十七條 請準備多張一寸近照，於每單位實習時，交給實習指導老師貼於評值表。
- 第十八條 隨身攜帶秒針手錶、紅藍原子筆、鉛筆、橡皮擦等工具及各類參考書籍以備實習期間之用。
- 第十九條 實習選課規定和罰則  
學生於實習期間必須依照規定之實習選課規定進行實習科目選課事宜。若無依照規定進行實習選課將導致實習無學分，學生必須進行愛校服務每科目4小時，方能由實習組協助補選課事宜。學生若仍無法完成愛校服務時數，將依據校規第九條之規定予以記小過乙次處分，不得有異。
- 第二十條 本辦法經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議及科務會議通過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護理科學生實習請假辦法

中華民國 96 年 05 月 24 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6 月 01 日實習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6 年 07 月 05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05 月 02 日修訂 實習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05 月 21 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97 年 06 月 18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2 月 21 日修訂 實習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21 日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24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4 日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22 日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27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09 月 12 日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2 日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規則係依據本校學生請假規則，針對護理科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請假事宜，特訂定本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護理科實習學生請假假別區分為公假、病假、事假、喪假、隔離假和不可抗拒假等六種。

第三條 公假：

- 一、學生因公不能實習者，須於二星期前向護理科實習組提出申請，申請時需附派遣單位或師長之證明以便查核，且須經實習指導老師同意後，始可請公假。
- 二、公假適用範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參與展翅計畫講座或面試、返校協助辦理校級或科級大型活動、兵役體檢、或其他經實習組認可之公務。
- 三、未事先依前述規定提出申請者，不得以公假辦理請假。

第四條 病假：

- 一、學生因病不能實習時，應於上班前由本人或家長親自通知實習指導老師，並於請假後三日內檢附地區級以上醫院診斷證明書，向實習指導老師完成請假手續。如為長期身心科疾病可持原看診診所就醫證明完成請假手續。
- 二、無地區級以上醫院診斷證明書者，則以事假計算。
- 三、生理假以病假計算，故須附上地區級以上醫院診斷證明書者；若無地區級以上醫院診斷證明書者，則以事假計算。
- 四、實習時如需就醫診治或突患疾病時，應先向實習指導老師請假，准予後方能離開實習單位。
- 五、病假前 8 小時，每 1 小時（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須扣實習時數 1 小時及實習總成績 1 分；8 小時以上，每 1 小時（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須扣實習時數 1 小時及實習總成績 2 分，以此類推，若有特殊狀況者可提報實習組再議。

第五條 事假：

- 一、實習期間非特殊嚴重事故，不得准予事假。
- 二、事假須於三天前持家長證明向實習指導老師辦理請假手續，事後一律不得

補請假。

三、事假 1 小時（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須扣實習時數 1 小時及實習總成績 3 分，以此類推。

#### 第六條 喪假：

一、直系親屬(如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或兄弟姐妹准予三天喪假；旁系親屬(如叔叔、伯伯)准予一天喪假，以上天數應在同一梯次內請完，得不扣實習時數及實習分數。

二、喪假超過規定天數者，則依照事假辦理。

三、喪假須附上訃聞，訃聞上必須有學生姓名，才得以准假。

#### 第七條 隔離假

一、實習期間因診斷為相關傳染性疾病於醫院感控規定須隔離而禁止入單位時，比照各醫院防疫規定，須以隔離假暫停實習至醫院規定可解除後得恢復實習。

二、隔離假期間不計算實習時數，也不予扣分，該生實習總時數以最低實習時數核算。

#### 第八條 不可抗拒假

一、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無法至實習單位者，如天災、氣候（例如：颱風）、交通運輸工具無法正常行駛..或是等，得請「不可抗拒假」。

二、颱風假須依據實習場所所在之人事行政局發佈之消息為主，若發佈該地區停止上班上課，則當日停止實習，得不扣實習時數及實習分數。

三、若居住地為颱風放假區或受颱風影響無法實習者，須立刻向老師請假。

四、若因天災、氣候（例如：颱風）…等請假者，得不扣實習時數及實習分數。

第九條 病假、喪假、隔離假及不可抗拒假應於實習當日上班（8 點）前主動聯繫實習指導老師，經由實習老師同意後，得以准假；若未能主動聯繫者，視為曠班。未按請假手續辦理請假或未准假前擅自離開實習單位者，須以曠班論。曠班者，曠班 1 小時（當日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須扣實習總成績 4 分，以此類推，且將視情節之輕重，予以申誠至大過之處分。。

第十條 遲到早退 1 小時（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扣實習總成績 1 分，以此類推。若超過 1 小時視同曠班論處，且將視情節之輕重予以申誠至大過之處分。

第十一條 該科實習時數未達 120 小時/3 週(基本護理學實習、寒暑假全年實習)、128 小時/4 週、臨床選習 176 小時/5~6 週者，將該科實習成績以零分計算，應重新實習。

第十二條 實習期間，凡因個人因素暫停實習者，應主動向實習組提出補實習申請，若無法如期畢業，或致影響升學考試或護理師國家考試者，概由自行負責。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護理科校外實習委員會會議及護理科科務會議通過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錄十一、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辦法

###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考試辦法

民國 96 年 07 月 06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制定  
民國 96 年 09 月 26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一次修訂  
民國 96 年 11 月 13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二次修訂  
民國 102 年 08 月 28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三次修訂  
民國 102 年 09 月 09 日 護理科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11 月 07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四次會修訂  
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 護理科會議通過  
民國 104 年 01 月 20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四次會修訂  
民國 104 年 07 月 29 日 護理科會議通過  
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 護理科教學品管委員會第四次會修訂  
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 護理科會議通過  
民國 110 年 04 月 26 日 護理科教學品保委員會通過  
民國 110 年 04 月 29 日 護理科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目的

為提升護理科學生專業照護能力，特訂定「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考試辦法」(以下稱此辦法)。

#### 第二條 實施對象

本校五專部護理科學生。

#### 第三條 實施規定：

一、 考試時間、考試地點及考試科目：考試時間訂於第 7 週的星期六，確切日期、地點及科目，依護理科公告為主。

二、 監考教師：護理專業教師。

三、 考試相關規定說明：

(一)、全年實習前，需參加「護理科專業技術能力鑑定考試-OSCE 考試」，考試項目為基本護理、內外科護理、產科護理實作技術。考試通過者，方可參與第一階段全年實習路線選填；考試未通過者，將於 2 週後進行一次補考，待補考通過後，方可進行第二階段全年實習路線選填；若補考仍未通過者，須由其應考科別之教師輔導 6 小時，並完成輔導程序，由實習組安排實習路線，始得實習(輔導紀錄表如附件)；若未參加補考或未接受 6 小時輔導，將無法參與全年實習。教師得依該年度課程及實務需要適時修訂技術考試項目。

(二)、所有技術評值分數以 60 分為及格標準。

(三)、已知考試當天無法到校考試時，需於三天前至科辦行政組完成請假登記(經行政組同意請假)，考試當天如遇傷病住院、喪假、分娩或臨時發生意外事件等不可抗拒之因素需請假，當天先告知導師後，於下週一提出證明(如地區醫院以上層級醫院開出當日就診診斷證明書、訃聞.....)，否則視同無故缺考，不得補考。完成請假登記或檢具證明者，得參加補考，待補考通過後，方可

進行第二階段全年實習路線選填。

(四)、凡無故缺考、拒考、及未完成請假者，一律不得補考，且不能參與全年實習，並依校規-無故不參加重大集會，予以計小過一支。服儀不符合規定，未帶實習識別證(身分證、學生證)，一律扣總分 20 分。

(五)、補考及格者分數，一律以 60 分計。

(六)、若有特殊案例則另案處理，由學生事務委員會開會討論處理。

#### 四、請假規定

應考學生應於規定時間內提出相關證明，經由行政組審核通過後，始得參加補考。

#### 第四條 實施與修訂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專業能力鑑定考試補救教學--技術練習申請及練習登記單**

學號：\_\_\_\_\_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編號：\_\_\_\_\_

姓名：\_\_\_\_\_ 個人手機：\_\_\_\_\_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輔導技術科目：\_\_\_\_\_ 班導師簽名：\_\_\_\_\_

日期			
時間			
學生練習情形及 教師輔導說明			
技術輔導老師簽名			
日期			
時間			
學生練習情形及 教師輔導說明			
技術輔導老師簽名			